

证券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 2025-015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惠而浦工业园总部大楼B707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元女士主持，全体监事参与表决，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24年度财务决算）》。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委托理财内控管理制度》，在保证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和公司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降低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积极推进公司全方位发展，提升公司运营效率，为公司运营提供更好的资金保障，公司拟向相关合作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60亿元，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新的融资额度之日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需要，在对各子公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及风险综合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各子公司实际情况及授信需要，公司对外提供一定额度的担保，担保额度上限为80,000万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提高子公司的融资效率，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可控，此次担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告期内，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工作认真负责、专业水平较高，财务审计客观公正，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同意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为我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 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总体上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运行, 不存在重大缺陷, 对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十四、将议案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将议案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将另行发布。

表决结果: 5票同意, 0票弃权, 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